

证券代码：836599

证券简称：思科泰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购置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了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拟向贵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购置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迈德国际A2栋11楼1102房的一处房产，产权房证面积100.86平方米，总额926,702.00元（不含相关税费）。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

未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第三十五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二）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03,636,396.14 元，本次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964,233.43 元（其中合同价格为 926,702 元，契税 27,801.06 元，印花税 463.35 元，专项维修基金 9,267.02 元），购买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964,233.43 元，交易价格和账面价值孰高金额为 964,233.43 元，占上述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93%；本公司购买的资产为办公楼，该资产不涉及负债，因此，公司此次购买资产仅适用上述第二条（一）来判断标准确定是否适用重大资产重组。上述比例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最近 12 个月内，公司未购买除以上的房产或者相关资产，合计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购置房产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贵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北路西侧，主要办公地点为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北路西侧，法定代表人为朱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营业执照号为 9152010069272018XY，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销售、出租；土地一级开发、整理。

（二）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贵阳市观山湖区迈德国际 A2 栋 11 楼 1102 房

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交易标的所在地：贵阳市观山湖区迈德国际

交易标的交易总价款为：人民币964,233.43 元（其中合同价格为926,702 元，契税27801.06 元，印花税463.35元，专项维修基金9,267.02元）。交易标的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964,233.43元，折旧为人民币 0 元，已经计提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0 元，净值为人民币 964,233.43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腾祥·迈德国际是商品房，已取得土地使用权，地号为0064069，并取得《商品房现房备案证明》，商品房现房备案证明号为筑房(2017)现售字第（0267）号。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贵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购买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迈德国际A2栋11楼1102房，总面积 100.86平方米，交易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926,702.00 元。本次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964,233.43 元（其中合同价格为926,702.00 元，契税27,801.06 元，印花税463.35元，专项维修基金9,267.02元）。付款方式：公司于签订合同次日，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一次性支付全款926,702.00元。

协议具体条款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协议的生效条件：签订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协议自签订日起生效。

（二）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是结合政府政策和参照市场定价,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三）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2018年6月12日,过户时间为2018年6月12日。

五、本次收购资产对于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需要,拟进一步拓展生产空间,提升公司产能,为公司生产供给、新产品新项目的推出提供保障,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有利于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3日